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 T G GOLD HOLDINGS LIMITED

大唐潼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9)

董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變更

焦智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趙寶龍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梁享英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主席及副行政總裁，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湯志昌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何永楷先生已獲委任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出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董事之變更

大唐潼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焦智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趙寶龍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焦智先生（「焦先生」）

焦先生，72歲，畢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長沙有色金屬工業學校採礦專業。焦先生於礦務工作方面擁有逾五十年豐富經驗，並先後任副礦長、副處長、處長、副司長、高級工程師等職位及曾獲中國政府派送到前蘇聯實習。

焦先生自一九八七年十二月出任中國冶金部黃金局副局長、中國黃金總公司副經理。一九八八年八月任中國國家黃金局副局長、中國國務院黃金工作領導小組成員、全國儲委

委員。一九九三年任中國冶金部黃金局局長及一九九六年兼任中國黃金總公司董事長。彼於一九九七年八月退休。

焦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彼之委任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及/或膺選連任。焦先生之董事酬金為每年60,000港元，該酬金乃參照其作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及職責釐定。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焦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亦無在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於本公告之日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之日，焦先生於本公司證券中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會所知，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上述本公司新任執行董事之資料須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a)至(v)條予以披露或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趙寶龍先生（「趙先生」）

趙先生，45歲，現任本公司採金業務營運公司潼關縣太州礦業有限公司之副總經理。趙先生於中國及海外礦務工作方面擁有超過二十三年經驗，彼持有由中國內蒙古包頭鋼鐵學院發出之礦務科技工程學位，由北京科技大學發出之礦業工程碩士學位及新西蘭懷卡托大學發出之環境科技及管理科學碩士學位。趙先生是澳洲礦務及冶金學會之會員 (MAusIMM)。

趙先生曾在澳洲擔任獨立礦務顧問及於澳洲新南威爾士大學擔任有關持續礦業之研究員達七年之久。彼亦曾在中國內蒙古包頭鋼鐵學院擔任礦務工程講師。趙先生曾在多家著名礦務公司擔任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其礦業項目與投資遍及中國雲南、廣西及貴州省金三角地區及早期之煙台市等；涉及礦業科技發展、金礦項目開發及運作、項目融資及投資兼礦山管理（包括開礦計劃、開礦程序、環境及安全管理）之範疇。

趙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彼之委任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及/或膺選連任。趙先生之董事酬金將參照其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職務及職責釐定。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趙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亦無在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於本公告之日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之日，趙先生持有本公司2,560,000股股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趙先生於本公司證券中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其他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會所知，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上述本公司新任執行董事之資料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a)至(v)條予以披露或須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由於梁享英先生（「梁先生」）需要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彼之其他業務，彼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主席及副行政總裁，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梁先生確認其與董事會或本公司之間無任何分歧，且並無任何有關其辭呈事宜需要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變更

湯志昌先生（「湯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何永楷先生（「何先生」）已獲委任由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出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何先生持有英國曼徹斯特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香港及海外審計及財務方面擁有多年豐富經驗。何先生是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及香港執業會計師公會的會員。

一般事項

董事會謹此歡迎焦先生、趙先生及何先生分別加入董事局及本公司並感謝梁先生及湯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服務及貢獻。

承董事會命
大唐潼金控股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盛良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陳慶賢先生、李盛良先生、鄭錦超先生、鄭明傑先生及王健翼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湘雄先生、柯偉聲先生、焦智先生及陳綺雯女士。

本公司之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當中包括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之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 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成份；(ii) 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其任何陳述有所誤導；及(iii) 本公告發表之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並依據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作出。

本公告將於其登載日期起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上最少保留七天。

*僅供識別